

111 學年度第二次學校衛生委員會議紀錄

- 會議時間：112 年 2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- 會議地點：有庠科技大樓 10606 教室
- 主 席：黃茂全校長
- 出席委員：陳俊宏學務長、張浚林教務長、張安欣總務長、人事室李建南主任、電機系翁孟冬主任、電子系吳槐桂主任、通訊系賴金輪主任、機械系徐昌鴻主任、材纖系林尚明主任、工設系姜彥竹主任、工管系黃秀鳳主任、行銷系陳順興主任、資管系洪維強主任、醫管系黃芬芬主任、生輔組王天俊組長、體衛組鄧碧珍組長、教師代表（鄧碧雲、林玉萍、）、學生代表（材纖 3A 何政衛）。

■ 缺席委員：護理系周繡玲主任、陳盈伶（請假）

■ 紀 錄：蕭惠卿

■ 會議流程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：

一、案由：規劃 111 學年第一學期學校衛生工作行事曆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本學期學校衛生工作計畫已執行完畢。

本議案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參、111 學年第一學期衛生保健工作成果報告，如附件一(P2-5)。

主席裁示：1.目前法律將成年重新修正為 18 歲，因此轉學生、新生如果未完成體檢請通知這些學生，如不配合完成，請學生簽立切結書。

2.辦理蔬果控健康演講，可建議利用開會 20 分鐘宣導健康知識，增加開會的多元性，不強制辦理，以有專業性、講得不錯的講師為宜。

3.辦理各項比賽可利用衛生委員會議由校長或是學務長頒獎，讓受獎者覺得更有意義。

肆、111 學年第二學期衛生保健工作計畫，如附件二(P6-7)。

主席裁示：1.新生體檢承辦醫院曾諮詢過亞東醫院合作的可能性，礙於亞東醫院的人力與設備，目前僅能承做教職員工檢查，尚未承辦學生體檢。

2.菸害防制今年重新修正大專校院校園內不能吸菸，請納入菸害防制加強宣導。

3.體衛組門口張貼整合性看診資訊電子看板(有庠 1F)，讓學生瞭解除了體衛組有校醫看診，諮商中心聘有精神科醫師，公告服務時間及地點，將亞東學務處資訊串連起來。

伍、議案討論：

一、案由一：規劃 111 學年第二學期學校衛生工作行事曆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新學期規劃工作行事曆，如附件三(P8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案由：修訂「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二點，如附

件二(p.9-10)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(一) 依據 111 年 9 月 7 日召開學校衛生委員會提議事項，因應目前招收外籍生人數變多，建議將全球事務長納入委員名單。
- (二) 第二點請刪除贅字「(學)」，並將學生代表增加至三人，內容請修改為「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校長擔任，副主任委員由學務長擔任；執行秘書一人由體育衛生保健組組長兼任；委員由教務長、總務長、**系主任**、人事室主任、**全球事務長**、環保暨安全衛生組組長、生活輔導組組長、教師代表三人、學生代表**三人**組成。」。
- (三) 修正內容如對照表，本要點經本次衛生委員會通過，提經行政會議審議。

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前後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二、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校長擔任，副主任委員由學務長擔任；執行秘書一人由體育衛生保健組組長兼任；委員由教務長、總務長、系主任、人事室主任、 全球事務長 、環保暨安全衛生組組長、生活輔導組組長、教師代表三人、學生代表 三人 組成。	二、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校長擔任，副主任委員由學務長擔任；執行秘書一人由體育衛生保健組組長兼任；委員由教務長、總務長、(學)系主任、人事室主任、環保暨安全衛生組組長、生活輔導組組長、教師代表三人、學生代表 一人 組成。	1.依據 111 年 9 月 7 日學校衛生委員會提議，因應目前招收外籍生人數變多，建議將全球事務長納入委員名單。 2.修正贅字 3.學生代表修正至 3 人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- 一、賴主任提議:新生體檢給醫院承辦，建議可參考元智大學作法?
主席裁示:可以向元智大學諮詢，作為本校參考作法依據。